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微信及电话等方式于2024年2月1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6日、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

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4 年 3 月 5 日）起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4 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等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鉴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4 年 3 月 5 日）起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4 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蔡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蔡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根据相关规定，蔡春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报备并经其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蔡春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主任、副教授、教授；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院长、教授、博导；西南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教授、博导。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股票代码：002926），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西南财经大学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主任（非行政职务）。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蔡春先生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蔡春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资料。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法人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确保独立董事履职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资料。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24年2月27日,在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临2024-012号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